

合同格式

甲方:涟水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320826-LSHY-G2026-0026 的 涟水县教育体育局学校图书 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购销合同:

一、货物及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生产厂商	产地	质保期	备注
1	图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	批	150万	150万	全国各出版社	中国	1年	中标折扣 69% (折扣率=实洋/码洋*100%)
2	图书管理软件	为硕师易 V4.0	11	套	0	0	为硕师易	中国	1年	包含在投标报价总价内,不另行报价
3	条码阅读器	得力 14952	11	把	0	0	得力	中国	1年	包含在投标报价总价内,不另行报价
甲方	联系人: 刘勇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15851772662									
乙方	联系人: 周祥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18915103128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元)为 壹佰伍拾万元整 人民币。

三、供货时间和地点

1. 供货时间:中标单位须在签订合同后15天内至采购人指定地点,接受验收。

2. 供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

四、付款

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本项目的预付款;供货结束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不计利息)。

五、验收

1. 甲方依法组成验收小组对供应商履约进行验收。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第三方是指：___/___，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标准导致甲方重复支出的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按下列第 2-8 条要求执行。

1.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 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在签订合同之前，向采购单位缴纳 50000 元的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可以是人民币形式（银行本票、汇票、支票、电汇），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

4. 中标供应商选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形式向采购单位缴纳的，如保函（担保、保险等）的约定期到期但中标供应商履约仍未结束的，中标供应商须进行续保。

5. 中标供应商选取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向采购单位缴纳的，按照《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的要求，登录“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选择第三方机构并提交保函（保险）申请，经审核通过后支付相关费用。

6. 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单位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7.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中标供应商；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中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8.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

七、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



处理：

1. 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市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约定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方、乙双方加盖 CA 电子公章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方可更改。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主要条款和通用条款；
2. 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方（签 CA 电子公章）：

乙方（签 CA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签定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签定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